

福建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福建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799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福建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6,880.1205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10.5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723,788,676.60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61,853,186.27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661,935,490.33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1月5日全部到位，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华兴验字[2022]21000480483号《验资报告》。

(二) 本报告期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66,193.55
减：期初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20,608.08
减：本报告期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2,301.53
减：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期末尚未赎回	15,540.90
加：累计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	2,439.19
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30,182.23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

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福建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募集资金使用、募集资金投向变更、募集资金管理与监督以及信息披露等进行了详细的规定。

2022年1月28日，公司和保荐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仓山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同日，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与兴业证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省交通建设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与兴业证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晋安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省卫星数据开发有限公司（曾用名“福建经纬测绘信息有限公司”、“福建省经纬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仓山支行、兴业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工大岩土工程研究所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兴业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2023年4月26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募投项目“福易采阳光招标采购交易平台建设项目”实施主体由福建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变更为福建省卫星数据开发有限公司，福建省卫星数据开发有限公司已在交通银行福建省分行营业部开立募集资金专户。2023年7月6日，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省卫星数据开发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兴业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福建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的募集资金专户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上述监管协议的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目前公司严格按照上述监管协议使用募集资金，上述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二）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开户名	开户行	银行账号	存储金额	资金用途
福建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杨桥支行	117200100100338507	3,448.26	企业信息化平台
福建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仓山上渡支行	13132001040005026	1.74	补充流动资金
福建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杨桥支行	117200100100342283	6,436.25	超募资金
福建省交通建设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五四路支行	426081782176	8,042.04	交通基础设施智能化系统提升项目
福建省卫星数据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仓山上渡支行	13132001040005034	4,018.83	天空地一体化遥感综合集成应用体系建设项目
福建省卫星数据开发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营业部	351008010013000737495	7,834.28	福易采阳光招标采购交易平台建设项目
福建工大岩土工程研究所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营业部	351008010013000441915	400.84	城市基础设施智慧感知及分析系统
福建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福建省分行营业部	351008010013000441037	已销户	福易采阳光招标采购交易平台建设项目
合计			30,182.23	

注：上表中尾数上存在差异，主要系四舍五入导致。

三、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节余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含现金管理账户），公司将根据实际经营发展需要，用于承诺的募投项目。

公司及子公司计划使用总额度不超过 45,000 万元人民币（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含超募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现金管理），投资期限自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止。此事项已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人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并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经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及子公司计划使用总额度不超过 45,000 万元人民币（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含超募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现金管理），投资期限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止。此事项已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过，保荐人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并于 2024 年 5 月 16 日经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未到期的、用于购买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的闲置募集资金总额为 15,540.90 万元（含超募资金）。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资金使用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照监管要求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福建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6,193.55 ^{注1}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01.5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909.6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企业信息化平台	否	3,451.50	3,451.50	39.50	184.78	5.35%	2025年1月4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福易采阳光招标采购交易平台建设项目	否	7,660.91	7,660.91	122.63	123.42	1.61%	2025年1月4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交通基础设施智能化系统提升项目	否	9,072.75	9,072.75	555.85	1,446.68	15.95%	2025年1月4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天空地一体化遥感综合集成应用体系建设项目	否	15,010.39	15,010.39	76.00	2,511.08	16.73%	2025年1月4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5.城市基础设施智慧感知及分析系统	否	6,011.99	6,011.99	126.48	1,387.75	23.08%	2025年1月4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6.补充流动资金	否	10,000.00	10,000.00	1,381.07	8,265.89	82.6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51,207.54	51,207.54	2,301.53	13,919.61	--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										
尚未指定用途		5,996.01	5,996.01	0.00	0.00	--	--	--	--	--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8,990.00	8,990.00	0.00	8,990.00	100.00%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14,986.01	14,986.01	0.00	8,990.00	--	--	--	--	--
合计		66,193.55	66,193.55	2,301.53	22,909.61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公司募投项目仍处于建设投入阶段，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预计收益不适用。</p> <p>企业信息化平台项目：该项目进展缓慢的原因主要系公司投资较为谨慎，前期项目规划论证时间较长，目前该项目已陆续投入募集资金。</p> <p>福易采阳光招标采购交易平台建设项目：根据公司整体发展规划、募投项目实施情况以及公司人员技术条件的影响，2023年4月26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募投项目“福易采阳光招标采购交易平台建设项目”实施主体由福建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变更为福建省卫星数据开发有限公司，并将实施完成日期延长至2025年1月。由于建设主体的变更及延期，本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p> <p>交通基础设施智能化系统提升项目、天空地一体化遥感综合集成应用体系建设项目及城市基础设施智慧感知及分析系统：受行业市场不景气的影响，三个募投项目实施进展缓慢，相关募投项目尚未给公司业务带来明显有效的业务收入增长。</p> <p>受行业发展状况及公司业务发展情况的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整体进展较为缓慢。公司一方面加快募投项目实施，另一方面正结合行业发展状况及自身发展需要就各募投项目的实施期限、内容及收益等情况开展梳理与论证。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已初步完成各募投项目的梳理论证工作。后续，公司将根据梳理结果，对需要调整实施期限、实施内容及收益等事项的募投项目，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变更决策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公司超募资金为人民币149,860,090.33元，使用情况见上表内列示项目。</p> <p>（1）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并于2023年5月18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以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5,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现金管理），投资期限自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人兴业证券对该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p> <p>（2）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并于2024年5月16日召开2023</p>									

	<p>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以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5,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现金管理），投资期限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止。公司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人兴业证券对该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p> <p>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使用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余额为0万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超额募集资金已使用8,990.00万元，尚未使用的超募资金余额为6,436.25万元（含投资收益及净利息收入）。</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p>公司及子公司计划使用总额度不超过45,000万元人民币（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含超募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现金管理），投资期限自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止。此事项已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人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并于2023年5月18日经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公司及子公司计划使用总额度不超过45,000万元人民币（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含超募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现金管理），投资期限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止。此事项已于2024年4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过，保荐人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并于2024年5月16日经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截止2024年6月30日，公司尚未到期的、用于购买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的闲置募集资金总额为15,540.90万元（含超募资金）。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将用于募投项目后续资金支付。</p>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1：此处募集资金总额为扣除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后的募集资金净额。

注 2：上表中尾数上存在差异，主要系四舍五入导致。